



最佳執行政策

(Best Execution Policy)

目錄

1. 簡介	4
2. 監管框架	4
3. 最佳執行要求	4
4. 最佳執行政策	5
4.1. 概述	5
4.2. 交易部門	5
4.2.1. 負責、程式和控制 - 最佳執行	6
4.3. 最佳執行因素	6
4.3.1 價格	7
4.3.2 成本	8
4.3.3. 執行速度	8
4.3.4. 執行的可能性	9
4.3.5. 結算可能性	9
4.3.6. 市場影響	9
4.4. 交易工具的訂單類型:	9
4.4.1. 市價訂單	10
4.4.2. 掛單	10
4.4.3. 止盈	10
4.4.4. 止損	10
4.5. 執行實踐:	11
4.5.1. 滑點	11
4.6. 最佳執行標準	11
4.6.1. 客戶具體指示	13
4.7. 客戶訂單的執行與缺陷控制	13
4.7.1. 確認和定期資訊	14
4.7.2. 內幕交易	15

4.7.3. 風險控制	15
4.7.4. 保護客戶投資	15
4.8. 執行場所和選擇標準	15
5. 持續監測	17

1. 簡介

LITTLE BLACK DIAMOND LTD 註冊商標 AXON MARKETS (以下簡稱“公司”) 的最佳執行政策 (以下簡稱“政策”) 的目的是規定公司為了為其客戶執行訂單時採取的政策、程式和措施，以獲得最佳可能的結果。

該政策適用於零售客戶和專業客戶。

該政策在執行客戶訂單時適用於公司提供的所有類型的金融工具。

如果出於法律的任何修改、任何法規、公司使用的執行實踐的修改或公司認為有充分理由修改政策，公司保留隨時修改本政策的權利。

如果修改了當前政策，所有相關方將得到充分的通知。

該政策將構成公司內部操作手冊 (以下簡稱“IOM”) 的組成部分。

2. 監管框架

該政策是基於以下監管框架制定的：

- a. 2007 年證券法，隨時修訂；
- b. 2008 年證券 (業務行為) 法規 (以下統稱“最佳執行要求”)。

3. 最佳執行要求

最佳執行要求的目標是以對客戶最有利的條件執行訂單。

公司必須遵守以下要求：

- a. 在執行客戶訂單時，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以獲得對客戶最有利的結果，考慮價格、成本、執行和結算的速度、訂單的規模、性質或其他與訂單執行相關的考慮因素。但是，如果客戶有特定指示，公司將按照特定指示執行訂單。
- b. 公司代表客戶執行訂單時，最有利的結果將根據總代價來確定，代表證券價格和與執行相關的成本，其中包括與訂單執行直接相關的客戶發生的所有費用，包括執行場所費用、清算和結算費用以及支付給參與訂單執行的第三方的任何其他費用。
- c. 為了根據第 (a) 款的規定提供最有利的結果，在有多個競爭的執行場所可用於證券訂單執行時，為了評估和比較在本政策下列出的每個執行場所以及公司網站上提供的

公司的最佳利益和訂單執行政策摘要中列出的，能夠執行該訂單的執行場所上執行該訂單所實現的結果，將考慮公司自身的備金以及在每個合格的執行場所上執行訂單的成本。

- d. 公司不得因將客戶訂單路由到特定交易場所或執行場所而接收任何報酬、折扣或非貨幣利益，違反了關於利益衝突或刺激的要求。
- e. 公司必須監測其在本政策中規定的訂單執行安排的有效性，以識別並在適當時糾正任何不足之處。公司必須能夠根據客戶的要求向客戶證明，公司已在客戶的最佳利益和根據本政策執行其訂單。

4. 最佳執行政策

4.1. 概述

為了遵守最佳執行要求，公司制定並執行了這一政策，以在執行客戶訂單時為其客戶訂單獲取最佳可能的結果。

這一政策概述了公司的執行安排和流程，涉及前臺和合規監測的組合，使用依賴隨機抽樣和訂單後執行評估和報告的系統。

公司執行客戶訂單涉及以下工具 - 外匯對的差價合約 (CFDs)、指數的差價合約 (CFDs)、金屬的差價合約 (CFDs)、股票的差價合約 (CFDs)、商品的差價合約 (CFDs)。

根據 4.6 節規定的標準，該政策包括公司在不同交易場所執行客戶訂單的相關信息，以及公司根據 4.3 節所述的因素分配的相對重要性，或公司確定這些因素的相對重要性的過程。

4.2. 交易部門

交易部門負責監控通過公司的電子系統（在線交易平臺）有序接收、傳輸和執行公司有資格提供的證券客戶訂單的過程。

此外，交易部門在接收、傳輸和執行訂單方面充當客戶和公司之間的主要聯繫點。

在向客戶提供與一項或多項證券相關的訂單接收和傳輸服務以及代表客戶執行訂單的交易服務時，公司應依法根據客戶的最佳利益行事。公司和交易部門將採取所有必要措施，以獲得如下所述的客戶的最佳執行結果。

4.2.1. 負責、程式和控制 - 最佳執行

交易部門在最佳執行方面具有以下職責，並遵循以下程式和控制：

- a. 確保根據本政策的程式將訂單的接收和傳輸路由到最合適的執行場所/根據其過去提供可靠服務、最佳價格和市場深度的績效而確定優先順序。對於每個基礎資產類別，流動性和價格提供者都有優先順序。
- b. 負責準確記錄公司平臺上的訂單，以便傳輸給對手方或直接準確地傳輸給對手方。
- c. 監控並確保根據公司的基礎架構/設置和對手方/執行場所的價格正確提供給客戶。
- d. 保留“RTO 錯誤記錄簿”和“執行錯誤記錄簿”，其中記錄了與客戶代表接收、傳輸和執行訂單有關的所有錯誤。合規官員和首席執行官必須能夠訪問這些記錄，以及時解決可能出現的任何問題，並將其納入用於提供所述交易服務的公司基礎架構/設置的改進考慮。
- e. 監控並記錄公司提供的各個執行場所在所提供的證券上提供的點差，以持續評估使用的場所和它們提供的交易條件。
- f. 監控並保留每個執行場所關於交易和隔夜利率費用的相關費用。
- g. 監視並記錄執行統計數據，以確定包括以下內容：
 - i. 執行速度。
 - ii. 訂單的規模，無論是全部還是部分執行。
 - iii. 請求客戶價格與成交價格的比較，以確定可能的滑點。
 - iv. 監控任何拒絕或重新報價。
 - v. 滑點。
- h. 可考慮並記錄以下附加因素：
 - i. 價格提供的穩定性，以確保不會引發頻繁的脫市行情（與獨立市場數據供應商或執行場所的即時價格進行比較）
 - ii. 執行場所的訂單簿規模（如適用，要檢查訂單簿頂部的平均規模或市場深度）
 - iii. 執行場所的技術方面和可靠性。

4.3. 最佳執行因素

公司在執行客戶訂單或代表客戶行事時，將考慮以下標準：

- a. 客戶的特徵，包括將客戶分類為零售或專業客戶的特徵；

- b. 客戶訂單的特徵;
- c. 訂單所涉及的證券的特徵;
- d. 訂單可能發送到的執行場所的特徵。

在執行訂單時，公司應採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以實現為客戶獲得最佳可能結果（“最佳執行”），考慮價格、成本、速度、執行和結算的可能性、規模、性質或與執行訂單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最佳執行因素”），如下所示：

4.3.1 價格

買賣點差：對於任何給定的金融工具，公司將提供兩個價格：客戶可以買入（看漲）該金融工具的較高價格（買），和客戶可以賣出（看跌）該金融工具的較低價格（賣）。總體而言，ASK（買）和 BID（賣）價格被稱為公司的價格。給定金融工具的較低價格和較高價格之間的差距就是點差。

公司的價格：公司將向客戶報價，報價是由執行場所提供的。執行場所通過參照相關基礎資產的價格，這些價格是執行場所從第三方有聲譽的外部參考來源（即價格供應商）獲取的，為給定金融工具計算並提供可交易的價格。公司將根據技術和通信鏈路的限制，盡可能頻繁地更新其價格，這些價格可以通過公司的交易平臺提供給客戶。

公司確保客戶獲得最佳價格的主要方式之一是確保以參考並與一系列基礎價格供應商和數據來源進行比較的方式計算買入/賣出點差。公司定期審核其執行場所，以確保提供相關的競爭性價格。

在這方面，公司進行了一定的前期和事後質量檢查，以確保獲得並隨後傳遞給客戶的價格保持競爭力。此類檢查包括但不限於審核系統設置/參數、將價格與有聲譽的價格來源進行比較、確保提供的點差的對稱性以及檢查價格更新的速度。交易和運營經理應負責，在與 IT 部門協調的情況下，每天執行這些檢查，並保存在這方面執行的檢查的證據和記錄，或者任何其他相關平臺/價格日誌。

儘管公司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為客戶獲取最有利可圖的成交，公司不保證執行訂單的價格將比其他地方提供的價格更有利。

掛單如買入限價和止損，以及開倉空頭頭寸的獲利將以買價格執行。掛單如賣出限價和開倉多頭頭寸的獲利將以賣價格執行。如果價格達到客戶設置的訂單，如止損、獲利、買入限價或賣出限價，則這些訂單將自動執行。

然而，在某些交易條件下，可能無法以客戶請求的價格執行訂單（止損、獲利回吐、買入限價、賣出限價）。在這種情況下，公司有權以第一個可用價格執行訂單。例如，在價格迅速波動的情況下，如果價格在一個交易日內上升或下降到規定交易所的規則下，交易被暫停或受到限制，或者在交易會話開始時可能發生這種情況。對於放置止損、獲利、買入限價、賣出限價以及其他訂單的最低級別，對於特定的工具，將在客戶協定和/或公司網站上指定。

此外，交易和運營經理應每季度審核公司流動性供應商提供的歷史價格資訊，並與市場同行進行比較，以確定是否存在重大偏差。在發現負面偏差時，交易和運營經理應通知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偏差的原因，並提出糾正措施。

4.3.2 成本

在某些類型的工具中開倉頭寸時，客戶可能需要支付備金或融資費用，其金額在公司網站上披露。備金：備金可以以交易總價值的百分比形式收取，也可以以公司網站上指定的固定金額形式收取。融資費用：在融資費用的情況下，某些類型的工具中的開倉頭寸的價值將在工具的存續期內（即直到頭寸關閉）通過每日融資費用“掉期利率”而增加或減少。融資費用基於市場上的現行利率，隨著時間的推移可能會有所變化，正如公司網站上所示。對於公司提供的所有工具類型，備金和融資費用均未包含在公司報價的價格中，而是明確收取到客戶帳戶中。

若公司在任何時段決定不收取此類費用，不應被解釋為放棄將來收取這些費用的權利，該決定需提前通知客戶，根據公司網站上的客戶協議執行。這種通知可以親自發送給客戶和/或張貼在公司的網站上。

4.3.3. 執行速度

公司在執行客戶訂單時非常注重，並努力在技術和通訊鏈路的限制內提供高速的執行。例如，在客戶使用無線連接、撥號連接或可能導致互聯網連接不穩定的其他通信鏈路的情況

下，可能會導致與公司的交易平臺連接不穩定，導致客戶的訂單延遲下達，從而訂單以公司提供的更好或更差的現行價格執行。

除了上述因素之外，其他因素，例如在新聞發佈或市場高度波動期間，交易伺服器上接收的請求或訂單的數量，可能會影響客戶訂單執行的速度。在這方面，如果由於請求/訂單的增加導致公司系統的整體性能受到影響並影響其他客戶訂單的執行速度，公司可能會凍結或設置客戶帳戶的每秒請求/訂單的最大限制。

交易和運營經理將負責根據上述第 4.2 節中規定的程序，持續監測客戶訂單的執行速度。

4.3.4. 執行的可能性

在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安排訂單執行，例如但不限於以下情況：在新聞時段、交易會話開始時刻、市場波動較大時，價格可能顯著上升或下跌並遠離公佈的價格，在價格迅速波動、在沒有足夠流動性以執行公佈價格的特定數量時，或發生了不可抗力事件。

如果公司無法繼續進行訂單，無論是價格、大小還是其他原因，訂單將不會執行。此外，公司有權在任何時候自行決定，不向客戶發出任何通知或解釋的情況下，拒絕傳達或執行客戶的任何訂單、請求或指示，具體情況請參閱客戶協定。

在公司可能將訂單傳遞給第三方（另一個執行場所）執行的情況下，執行的可能性取決於該第三方的定價和可用流動性。交易和運營經理負責進行上述檢查並維護相關記錄。

4.3.5. 結算可能性

公司將在交易執行後進行所有交易的結算。公司提供的證券不涉及基礎資產的實際交付，因此它們不會進行實際交割。

4.3.6. 市場影響

某些因素可能迅速影響公司所報價格的基礎證券/產品的價格，也可能影響上述列出的其他因素。公司將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以獲得客戶的最佳結果。

公司不認為上述清單是詳盡無遺的，上述因素的呈現順序不應被視為優先因素。

4.4. 交易工具的訂單類型：

公司應為客戶提供以下不同類型的訂單選項：

4.4.1. 市價訂單

市價訂單是儘快以當前市場價格買入或賣出一種工具的訂單。執行該訂單會開啟一個交易頭寸。工具以 ASK 價格買入，以 BID 價格賣出。止損和獲利訂單可以附加到市價訂單。市價訂單適用於所有類型的帳戶。

4.4.2. 掛單

這是一個訂單，用於在未來以最佳可獲得價格買入或賣出一種工具，一旦達到某一價格。公司提供以下類型的掛單：買入限價掛單，賣出限價掛單，適用於工具的交易帳戶。

掛單是一種訂單，允許使用者在未來以預定價格買入或賣出一種工具。這些掛單在價格達到請求的水平時執行。然而，需要注意的是，在某些交易條件下，可能無法以客戶要求的價格執行這些訂單。在這種情況下，公司可以以首次可用價格執行訂單。例如，在價格快速波動、在一次交易會話中上漲或下跌到足以根據相關交易所規則暫停或限制交易的程度，或者缺乏流動性，或者在交易會話開始時可能會發生這種情況。

需要注意的是，止損和獲利訂單可以附加到掛單。此外，掛單是長期有效的。掛單適用於所有類型的帳戶。

4.4.3. 止盈

止盈訂單旨在工具價格達到某一水平時獲利。執行此訂單將導致整個頭寸的完全平倉。它始終與一個已開倉的市價訂單或掛單相關聯。根據此訂單類型，公司的交易平臺將檢查以詢價價格為基準的多頭頭寸，以滿足此訂單規定（訂單始終設置在當前詢價價格之上），對於空頭頭寸，交易平臺將以賣出價為基準進行檢查（訂單始終設置在當前賣出價之下）。

4.4.4. 止損

止損訂單用於減小虧損，如果工具價格開始朝著不盈利的方向移動。如果價格達到此止損水準，將自動關閉整個頭寸。這些訂單始終與已開倉的市價訂單或掛單相關聯。根據此類訂單，公司的交易平臺將檢查以報價價格為基準的多頭頭寸，以滿足此訂單規定（訂單始終設置在當前報價價格之下），對於空頭頭寸，交易平臺將以詢價價格為基準進行檢查（訂單始終設置在當前詢價價格之上）。

4.5. 執行實踐：

4.5.1. 滑點

滑點指的是在將訂單提交執行時，向客戶顯示的特定價格可能無法獲得，因此訂單將在距離客戶請求的價格附近或一定數量的點數之外執行。

如果執行價格優於客戶要求的價格，則稱為正面滑點。如果執行價格差於客戶要求的價格，則稱為負面滑點。

滑點更常發生在流動性較差或更高波動性的時期（例如由於新聞公告、經濟事件、市場開放和其他因素），使得特定價格的訂單難以執行。

滑點也可能在止損、獲利和其他類型的訂單中發生。

在這種情況下，公司將確保客戶的訂單以特定訂單中指定的價格之後的下一個最佳可用價格執行

4.6. 最佳執行標準

在執行客戶訂單時，公司考慮以下標準來確定段 4.3 中提到的最佳執行因素的相對重要性：

- a. 客戶的特徵，包括將客戶分類為零售客戶或機構客戶；
- b. 客戶訂單的特徵；
- c. 作為該訂單對象的證券的特徵；
- d. 該訂單發送到的執行場所的特徵；

公司根據上述標準，使用商業判斷和市場資訊以及考慮段 4.3 中包括的備註，確定了它分配給最佳執行因素的相對重要性。公司為最佳執行因素分配以下重要性級別：

因素	重要性級別	備註
價格	高	公司非常注重從外部來源接收的價格數據的質量和水準，以便向客戶提供具有競爭力的價格報價。
成本	高	公司將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盡最大可能降低客戶交易的成本，以確保其具有競爭力。
執行速度	高	執行速度和價格改進的機會對每個交易員都至關重要，公司會不斷地監控這一因素，以確保保持高水準的執行標準。
執行的可能性	高	儘管公司可能拒絕客戶的訂單，主要目標是盡可能執行所有客戶的訂單。
結算的可能性	中等	請參閱最佳執行因素相關的描述（上文的第 4.3 節）。
訂單規模	中等	請參閱最佳執行因素相關的描述（上文的第 4.3 節）。
市場影響	中等	請參閱最佳執行因素相關的描述（上文的第 4.3 節）。

如果公司代表客戶執行訂單，應在總考慮的意義上確定最佳可能結果，包括證券價格和與執行相關的費用，這些費用包括客戶為執行該訂單直接產生的所有費用，包括執行場所費用、結算費用以及支付給執行訂單相關的第三方的任何其他費用。

為了通過公司的各種競爭執行場所交付客戶訂單的最佳執行結果，為了評估並比較在每個能夠執行該訂單的執行場所上執行該訂單為客戶實現的結果，將考慮公司在每個合格執行場所上執行該訂單的佣金和費用。公司不得以不公平的方式構建或收取佣金，以對執行場所進行歧視。

公司已經制定了分析執行質量和監控最佳執行的程式和流程。

在這方面，交易和運營經理負責測量和監控公司的定價競爭力與其他主要競爭對手和獨立數據供應商以及執行速度之間的比較。

監測活動還包括滑點和拒絕的對稱性以及可能的交易拒絕。

交易和運營經理應負責上述檢查，並向公司的風險管理和高級管理層報告，他們應負責定期監測各個執行場所之間的交叉核對是否生效。

公司應根據以下第 4.8 節規定利用執行場所提供其服務。公司不斷監測市場上執行場所運營商的競爭格局的演變，並考慮新參與者的出現、新的場所功能或執行服務的出現，以確定是否繼續通過公司現有的各種/唯一的執行場所執行客戶訂單是否符合客戶最大利益。

最佳執行原則也適用於公司在提供虛擬貨幣差價合約（CFDs）經紀服務時的安排。

4.6.1. 客戶具體指示

每當客戶提出或代表客戶提出具體指示（例如，在下訂單時填寫公司交易平臺上所需的部份），與訂單或訂單的具體方面有關時，公司應盡量安排根據客戶的具體指示執行客戶訂單，嚴格按照具體指示的要求進行執行。

4.7. 客戶訂單的執行與缺陷控制

公司在執行客戶訂單時應滿足以下條件：

- a. 在與客戶打交道時採取合理措施，以獲得對客戶最有利的條件（最佳執行）；
- b. 公平並按照適當的順序處理其客戶和自有帳戶的訂單（公平執行）；
- c. 在同意或自行決定執行或安排客戶訂單以實現及時執行后，應儘快進行訂單的執行或安排執行；
- d. 確保代表客戶執行的訂單得到及時和準確的記錄和分配（公平分配）；
- e. 如果將客戶交易的訂單與自有帳戶交易的訂單或其他客戶交易的訂單合併，然後在後續的分配中，
 - i. 不得偏袒自己或交易方中的任何一方；
 - ii. 如果無法滿足所有訂單，應優先滿足客戶交易的訂單；

- f. 公司應在每筆交易中披露自己是以代理人身份與客戶打交道還是以自有帳戶交易;
- g. 除非訂單的特性或當前市場情況使此操作變得不切實際，或者客戶的利益要求不同，否則按順序和迅速執行客戶訂單;
- h. 在發現與訂單的正確執行有關的任何重大困難時，應及時通知零售客戶。

交易和運營經理應監控客戶總暴露與執行場所暴露，以確保沒有任何訂單缺陷。如果交易和運營經理發現這種情況，然後將按照以下程序進行：

- a. 立即採取行動糾正差異，可以通過直接向執行場所執行手動訂單或通過連接到執行場所的公司交易系統執行訂單來完成。
- b. 在採取行動后，通知公司首席執行官（CEO）有關這些不足的情況。
- c. 向 CEO 提供以下資訊的報告：
 - i. 調查導致此類不足的原因
 - ii. 制定盈利報告，以確保沒有重大損失
 - iii. 報告任何受影響的客戶
 - iv. 採取措施以避免這種情況的發生

4.7.1. 確認和定期資訊

一旦交易已經執行，客戶將在其帳戶上看到，並在每天結束時，會收到以下內容的報表：

- a. 已平倉交易
- b. 持倉交易
- c. 未完成訂單
- d. 財務狀況

以上資訊應在交易執行后的 24 小時內提供。

4.7.2. 內幕交易

公司不得明知地從其高級管理人員、員工或代理人手中的內幕資訊中獲利或尋求獲利，無論是為其自身帳戶、客戶的帳戶還是第三方的帳戶，也不得說明任何人利用此類資訊為自身謀取利益。

4.7.3. 風險控制

交易和運營經理在監控客戶活動時，應考慮風險管理所定義的有關代表客戶接收和傳輸以及訂單執行操作相關的風險因素，以最大限度地減少負債風險、市場風險、系統和市場濫用的風險，同時保護公司的資本基礎和財務實力。在這方面，將應用以下控制措施：

- a. 確保在任何時候，執行場所提供的保證金與客戶可用保證金足夠支援交易操作。如果保證金利用率過低，交易部必須及時通知高級管理層，以指示財務與資金部門添加額外資金或信貸額度（如適用）到執行場所。
- b. 監控與執行場所相關的任何警報、警告或有關調整的更新，這些調整可能增加保證金要求，並通知董事會，以協調公司需要將這些調整傳遞給客戶的任何調整。交易部必須通過各種通信手段提前通知客戶有關這些調整。
- c. 與董事會協調，及時獲取財務數據發佈、政治事件和其他新聞，如果必要，進行所有必要的調整，以保護客戶和公司免受可能導致流動性問題和負債的異常市場條件的影響。此類控制和措施在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中有詳細描述。

4.7.4. 保護客戶投資

如果公司在與證券業務相關或以證券業務為目的而保管客戶的證券，應：

- a) 安全保存或安排保存任何與這些證券有關的所有文件，證明擁有權。
- b) 確保公司為客戶購買/持有的任何證券都在客戶的名字下正確註冊，或在客戶的同意下以適當的提名人的名義註冊。

4.8. 執行場所和選擇標準

執行場所是我們可能進行您的訂單交易的場所。我們已經確定了那些我們將最常尋求執行客戶訂單的場所，以及我們認為能夠在考慮以下詳細因素后為客戶實現最佳可能結果的場所。

公司應在每筆交易中披露自己是以代理人身份與客戶交易還是以自有帳戶交易。

公司能夠代表客戶通過以下執行場所進行交易：

- i. 我們的流動性供應商;
- ii. 受監管市場;
- iii. 在適當情況下，我們的客戶群在場外交易（OTC）市場。
- iv. 由第三方運營的多邊交易設施;
- v. 系統性內部化者。

在選擇進行交易的場所時，我們將採取合理措施，以確保所選場所為我們的客戶獲得最佳可能的交易結果，但受以下因素的限制：

- i. 在我們經營的市場中，我們只能向客戶提供已經向我們通報的價格;
- ii. 我們將提供所有可交易的買入和賣出報價的詳細資訊（通過平臺，但受下述其他事項的約束）；
- iii. 價格的時間可用性 - 在許多市場中，交易中會出現冷靜和波動，因為談判在不同時間和不同部分的曲線上對齊交易利益，因此「最後成交」的價格可能並不總是可用，也不能作為當前價格的可靠指標;
- iv. 除非我們合理滿意客戶（通過代理或其他方式）能夠結算相關交易，否則我們不能允許客戶在市場中交易;
- v. 費用可能因客戶之間的協議和活動水準而有所不同。

公司根據一系列數量和品質的標準來評估和選擇執行場所，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因素：

- a. 機構的監管地位
- b. 處理大量訂單的能力
- c. 執行速度
- d. 傭金率和點差的競爭力
- e. 與相關證券有關的流動性
- f. 機構的聲譽和可靠性

- g. 業務辦理的便捷性
- h. 商務關係的法律條款（即負債保護）
- i. 機構的財務狀況
- j. 業務連續性安排

此外，為了維護客戶的最佳利益，公司將定期評估市場格局，以確定是否存在可用的替代執行場所。具體來說，此類報告將為公司提供關於通過一系列指標評估不同執行場所上的交易條件和執行質量的資訊。

作為公司針對上述事項的分析的一部分，公司可以通過添加一個場所來對預期的累積價格波動的價值進行基準測試，並將預期的結果與任何額外的直接、間接或隱含成本（在這些成本可能直接或間接傳遞給客戶的情況下）、交易對手或操作風險的評估進行比較。公司將定期審查其選擇的執行場所，以確保它們具有適當的執行安排。

公司選擇與那些能夠在一貫基礎上為客戶訂單執行提供最佳可能結果的第三方場所合作。如果只有一個可能的執行場所，最佳執行是通過在該場所上執行來實現的。最佳執行是一個過程，它考慮了上述各種因素，而不是一個結果。這意味著，當公司為客戶執行訂單時，公司必須按照此執行政策執行。公司不能向客戶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都能獲得所請求的確切價格，而且在任何情況下，這些因素可能導致特定交易中的不同結果。

5. 持續監測

公司通過檢查已執行的訂單並在考慮以下因素的基礎上對其進行評估，持續監測其執行安排：

- a. 從流動性供應商/價格提供者接收的價格更新和公司向客戶提供的報價定價（每分鐘的價格更新、使用的篩檢程式等）。
- b. 延遲（執行速度 - 從接收客戶市價訂單到執行的經過的時間，或者在滿足訂單的相關參數后執行待選訂單所需的時間，因此觸發/啟動其執行）。
- c. 價格凍結或交易停滯。
- d. 價差擴大和證券的波動性
- e. 任何錯誤匹配訂單的可能性

- f. 技術 - 平台與執行場所通過任何仲介（即技術供應商/橋接）的連接
- g. 滑點監控（在出現時需要平衡並合理解釋），考慮到發生滑點的每一方的交易數量、訂單的規模、訂單類型（掛單/市價）、發生滑點時基礎工具的波動性（例如，在新聞發佈期間或低流動性時段）。

公司的交易部門與資訊技術部協調監控上述情況，並每月向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和合規官員報告。

最後，上述監控程式由公司的控制職能部門審查，即合規和內部審計職能部門，它們至少每年向公司董事會直接彙報他們的調查結果和建議。

免責聲明:

請注意，本免責聲明旨在澄清本文檔的多種語言版本可能引起的任何潛在衝突。如果本檔的英文版與其他語言版本有任何不一致或衝突，應以英文版為準。